

# 关于城中区山区河道“四个责任人”名单的公示

根据青海省水利厅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山区河道管理的通知》（青水河湖函〔2023〕188号）要求，为进一步落实山区河道管理职责，现将城中区山区河道“四个责任人”名单进行公示。

西宁市城中区自然资源和林业局

2024年4月11日



### 城中区山区河道“四个责任人”名单表

序号	河流名称	山区河道所在县名称	山区河道所在县的12位行政区划代码	责任人类型	责任人在行政区的名称	责任人所在行政区划层级	责任人姓名	责任单位	责任人职务	联系方式	备注
1	羊毛沟 (羊胸沟)	城中区	630103000000	河长责任人	城中区	区	沈延宗	城中区人民政府	责任河湖长 副区长	13327685726	
	羊毛沟 (羊胸沟)	城中区	630103000000	防汛抗洪人 民政府行政 首长责任人	城中区	镇	樊粉香	总寨镇人民政府	党委书记	13897350573	
	羊毛沟 (羊胸沟)	城中区	630103000000	主管部门责 任人	城中区	村	贺峰	城中区自然资源和 林业局	副局长	15500792680	
	羊毛沟 (羊胸沟)	城中区	630103000000	巡查管护责 任人	城中区	村	卢世元	总南村村民委员会	村党支部书记	15897187423	